

深圳天源迪科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天源迪科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3年11月14日召开。公司按照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于2023年11月11日以邮件、电话等方式送达会议通知。本次监事会应参与表决监事3人，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。经监事会主席杨文庆先生主持说明，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出售房产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出售房产的目的是盘活资产、补充流动资金，优化资产结构，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不属于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，审议程序合法有效。因此，同意公司本次房产出售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拟出售房产的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！

深圳天源迪科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年11月15日